



114年度 研發替代役 員額申請規劃說明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單位
113/05/22



申請類別

以113年度申請類別說明
待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
將另開放系統查詢申請類別



原用人單位

近5年曾受研發替代役制度核配有案(未被廢止或撤銷員額)。



新申請單位

從未參與研發替代役制度之單位，或曾經參與研發替代役制度但已不符合原用人單位定義者。



績優用人單位

已具有新年度核配員額資格之用人單位者，未因計畫變更釋出役男，經列計管考項目之違規事項登錄(未被廢止或撤銷員額)，且於申請期間內至資訊管理系統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及繳納報名費。

無須繳交紙本申請文件 

申請限制



1 凡曾參與研發替代役制度，且仍為制度之管考對象，有下列情形者，不得提出員額申請或限制其申請核配數：

- ▶ 因役男轉調作業事證經主管機關決議廢止其原分配員額、限制其申請之員額，且仍在處分期限內之用人單位。
- ▶ 經制度公告其為管理考評成效不彰之用人單位。

2 不得以「**分公司/公司部門**」名義申請
(經政府認許在台設有分公司之外國公司得為申請單位)

3 不得以「**集團名義**」申請

4 政府機關、公立研究機關(構)不得以「**內部單位**」、「**附屬機構**」名義申請

5 不得為**陸資投資企業**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公布之最新陸資來台投資事業名錄或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公司登記資料)

經查若違反規定者，
主管機關得廢止其分配員額及用人單位資格！

6 申請單位每年受員額核配次數以1次為原則

※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申請時間

線上報名及資料繳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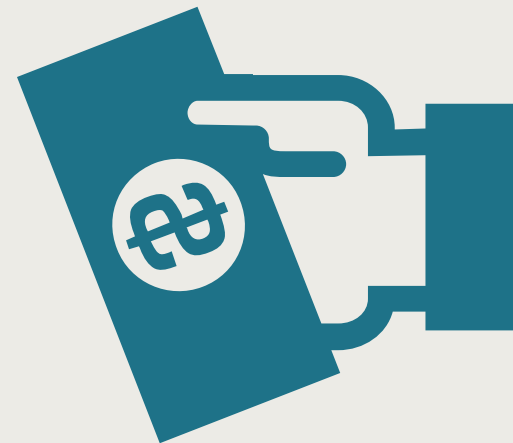
➡ **113/ 08 / 01 至 08 / 30** 17:00 截止

優惠繳件期間

➡ **113/ 08 / 01 至 08 / 15** 17:00 截止

享免依資料查驗錯誤數扣分的優惠措施

申請費用



審查費

⇒ 6,000元

資格審查費各為1,000元，員額核配審查費各為5,000元。資格審查費經審查後一律不退費。未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單位，其員額核配審查費用將以匯款方式，無息退還。



繳費方式

至資訊管理系統查詢「**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制度員額申請繳費通知單**」依據所述之匯款帳號及金額進行繳納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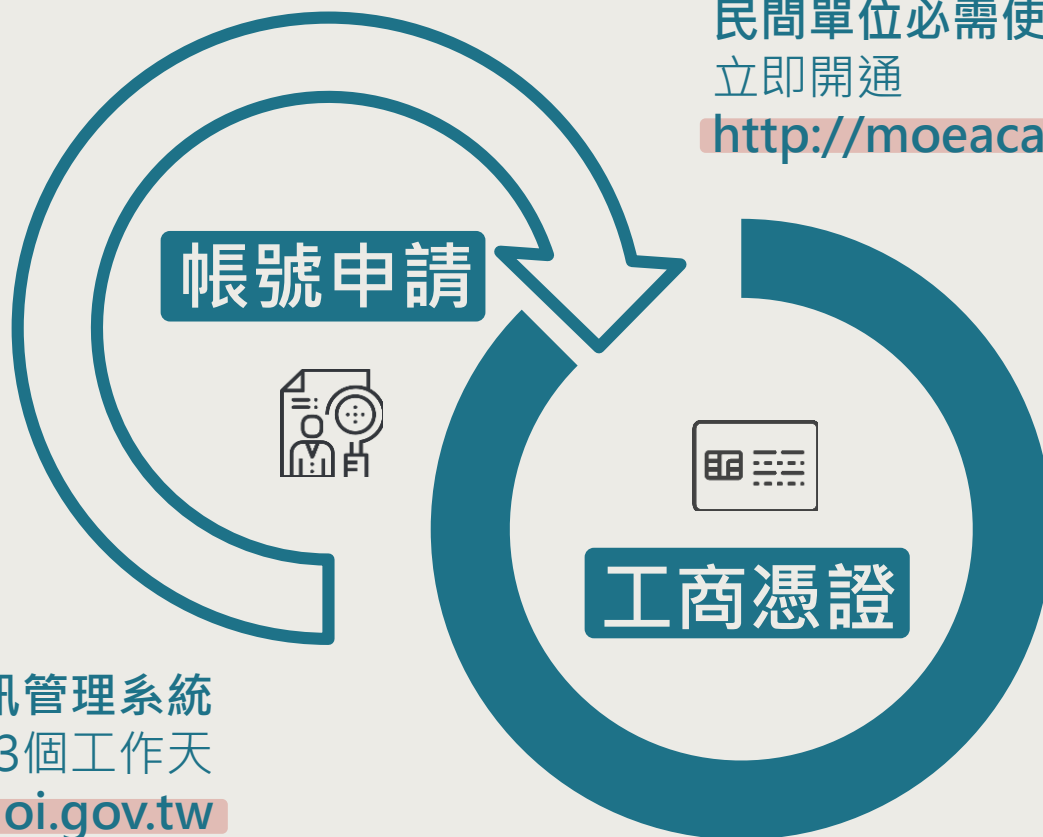
收款單列印

主管機關收款確認後，將以E-mail通知申請單位至資訊管理系統下載及列印電子收據。

申請前置

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
民間單位必需使用工商憑證
立即開通

<http://moeaca.nat.gov.tw>



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
申請審查作業，3個工作天
<https://rdss.moi.gov.tw>

申請步驟

1

線上登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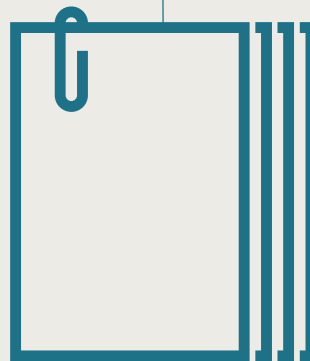
2

列印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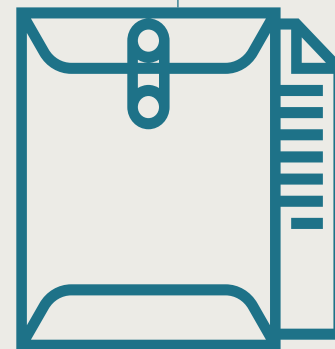
3

檢核申請資料



4

郵寄送出



申請步驟

1

線上登錄

資訊管理系統 登錄資料

➤ rdss.moi.gov.tw

- 📎 114年度員額申請暨審查實施計畫
- 📎 營運計畫書撰寫範例

⚠️ **主要聯絡人** 與 **職務代理人** 應避免為同一人

不留相同市話、手機、Email
以免重要資訊無法傳遞，影響申請單位權益





2

列印紙本

列印浮水印文件

⊗ 浮水印正本不得塗改 

- 系統確認送出後，即自動產生浮水印正本文件(不可自行塗改)
- 若有修改需求可以提出申請開放系統權限
- 每份文件系統皆會自動產生版本序號，供申請作業單位核對使用

單位用印



※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3

檢核申請資料

系統列印文件

- 員額申請報名表
- 交件清單
- 資料查驗表B

其他證明文件

- 依法設立證明
- 財務證明
- 繳稅證明
- 無退票紀錄

研發成果文件

- 產出清單
- 證明文件檢附

(原用人單位免繳)
新申請單位限定

研發成果包含：
專利、論文、新產品新技術

❗ 請參考資訊系統公告之交件規定及撰寫範例

※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其他證明文件

繳交資料	適用範圍	民間產業	行政法人 財團法人研究機構	政府機關 公立研究機關(構) 大學校院
	依法設立證明	-	☑ 法人登記證書	☑ 由單位發文
財務證明	☑	☑		
繳稅證明	☑	☑		
無退票記錄證明	☑	☑		

※ 上述檢附之證明文件皆為必繳文件，檢附影本即可。

※ 民間單位免付依法設立證明文件，作業單位將透過介接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公司登記資料進行查驗。

繳交資料差異

✓ 必繳 △ 非必繳



原用人單位



新申請單位



績優用人單位

	原用人單位	新申請單位	績優用人單位	
系統文件	員額申請報名表	✓	✓	-
	交件清單	✓	✓	-
	資料查驗表B	✓	✓	-
其他證明文件	依法設立證明	✓ (註1)	✓ (註1)	-
	財務證明	✓ 繳交近 2 年	✓ 繳交近 4 年	✓ EMAIL近1年 (註2)
	近1期繳稅證明	✓	✓	-
	近1年無退票記錄證明	✓	✓	-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產出清單	-	△	-
	專利及其證明文件	-	△	-
	論文及其證明文件	-	△	-
	新產品/新技術及其證明文件	-	△	-

註1：依法設立證明文件若為民間產業無需繳交。

註2：公開發行公司無需繳交，非公開發行公司、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研究機構應以電子郵寄方式提供近1年(112年)財務證明文件至作業單位信箱。

※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4

郵寄送出

報名期間寄出申請資料

- 以113 / 08 / 01 - 08 / 30期間的郵戳為憑
- 依照交件規定送出申請文件



系統通知處理進度

- 作業單位以系統通知申請單位收件及查驗進度。
- 申請單位資料有缺漏，請於規定期間完成補件。

5

結果公告

公告時間

113 / 10 / 07

資格審查及資料查驗結果

- 本階段公告通過即為合格用人單位，可開始與役男面試
- 服務契約及服勤管理規定線上備查作業開始

公告時間

113 / 11 / 15

員額審查暨核配結果

- 員額核配將於網路公告並個別通知
- 具體公告事項線上備查作業開始

※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重點工作時程

項次	工作項目	起訖日期	備考
一	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	113年7月	
一一	員額申請線上報名及資料繳件時間	113年8月1日(四)上午9時 - 8月30日(五)下午5時截止	
三	資格審查、資料查驗及具核配員額資格之用人單位名單網路公告及通知	113年10月7日(一)	請至資訊管理系統，以申請單位帳號/密碼查詢。
四	服務契約及服勤管理規定登錄及線上備查作業	公告核配員額資格後2週(預定113年10月7日(一)-113年10月21日(一))	具核配員額資格之申請單位至資訊管理系統登錄。
五	員額審查暨核配結果網路公告及通知	113年11月15日(五)	請至資訊管理系統，以申請單位帳號/密碼查詢審查結果及「員額申請核配結果通知書」。
六	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具體公告事項	依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暨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實施計畫時程	※未依規定作業者，將納入本制度管理考核及獎懲課責事證。

※相關作業時程若因政策考量有所變更，以「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及「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公告訊息為準。

員額申請聯絡窗口

員額申請作業諮詢 請洽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單位



(02) 2576-2070 杜小姐、(02) 2576-2071 余小姐



105608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號3樓



@rd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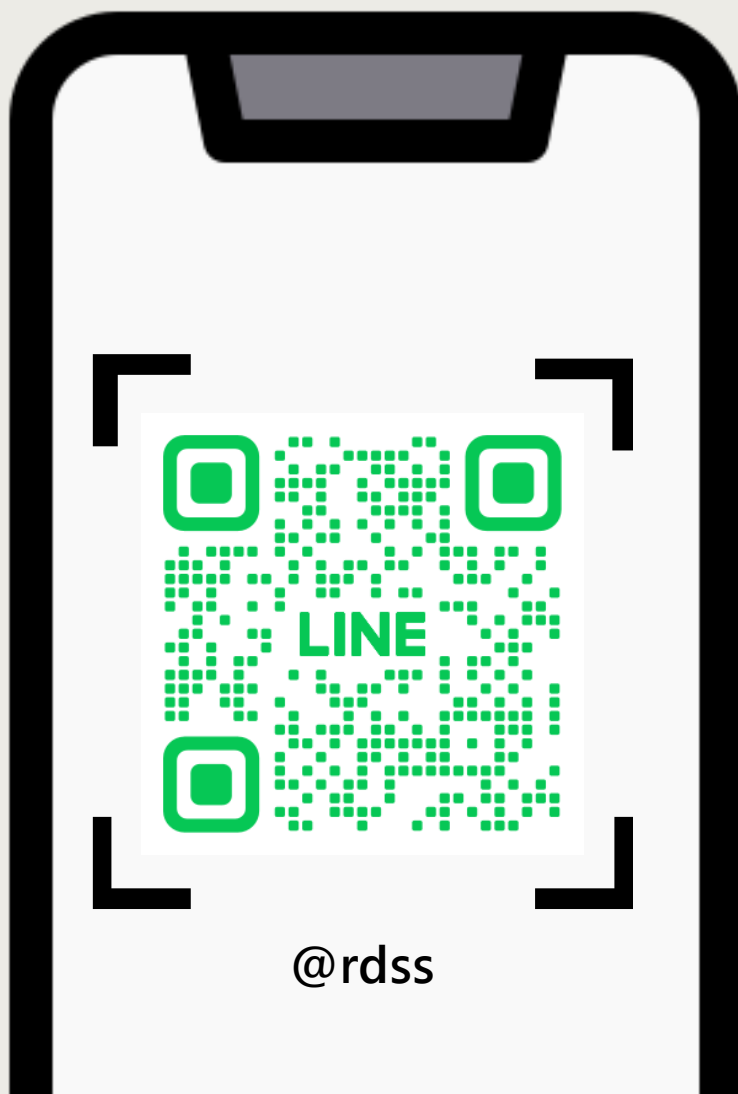
制度諮詢/役男報名/宣導活動/單位管考 請洽

專案辦公室



(02) 8969-2099 # 207 周先生、# 214 黃小姐

想收到更多相關資訊



@rdss




掃描QR-code加入
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諮詢專區
LINE官方帳號

ID搜尋@rdss，也可直接加入唷！



申請期間為 8.1-8.30
請至 <https://rdss.moi.gov.tw> 瞭解更多資訊 

Thank You!

 相關申請作業時程及辦理辦法，以「114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公告內容為主。

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單位

